

##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# 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，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，结合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，仅涉及募投项目投资进度，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、实施方式、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。议案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### 三、 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1 年 1 月 4 日